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基本情况

1. 募集资金金额和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37 号）核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股票 170,454,545 股，发行价格为 17.6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9,992.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33,134,783.3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66,865,208.65 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2]第 27-00013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全部到位。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投入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额
1	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建设	119,995.89	96,000.00	92,686.52
2	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研制和产业化建设	39,147.32	28,000.00	28,000.00

3	收购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 29.98% 股权	86,188.24	86,188.24	86,188.24
4	补充流动资金	89,811.76	89,811.76	89,811.76
合计		335,143.21	300,000.00	296,686.52

(二)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基本情况

1. 募集资金金额和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704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股票 150,375,939 股，发行价格为 13.3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9,999,988.7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20,705,420.7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79,294,567.97 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5）第 14403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全部到位。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金额。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投入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额
1	航空电气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118,334.11	97,000.00	94,929.46
2	磁悬浮轴承高速电机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1,963.02	52,000.00	52,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51,000.00	51,000.00	51,000.00
合计		231,297.13	200,000.00	197,929.4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2022 年非公开发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原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2 年 10 月，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其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2022 年 12 月公司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信证券、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控股子公司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其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2024 年 6 月，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4 年 12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变更持续督导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 临-050）。公司持续督导机构由中信证券变更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公司与原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中信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国泰海通承接。2025 年 1 月，公司、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5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

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作为“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其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2025年4月，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国泰海通、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904031129088888877，该账户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2023年1月注销；

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3460000000032878，截至2026年6月30日，专户余额为2,657,725.98元；

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3460000000032889，该账户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2023年1月注销；

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43050163610809686868，截至2026年6月30日，专户余额为97,734,989.19元；

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0000035330，该账户资金使用完毕后已于2023年1月注销；

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611940396268，截至2026年6月30日，专户余额为12,868,793.67元。

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3460000000034648，截至2026年6月30日，专户余额为2,557,397.14元；

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602879403795，截至2026年6月30日，专户余额为2,112,162.65元。

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43050163610800000621，截至2026年6月30日，专户余额为0元。

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43050163610809005918，截至2026年6月30日，专户余额为0元。

（二）2024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管理情况

2025年9月，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国泰海通、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

2025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为满足募投项目实际开展需要，提升项目专业化、智能化、高端化建设水平，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拟新增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双马街道茶园路 3 号厂房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2026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湘电动力作为航空电气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本次增加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中涉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43050163610809668668，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专户余额为 75,225,356.67 元。

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904031129200174258，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专户余额为 11,197.74 元。

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592483888110，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专户余额为 118,071,536.98 元。

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0000109333，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专户余额为 199,972,648.35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96,000.00 万元，调整后投资总额 92,686.52 万元；2026 年上半年投入金额 9,113.78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入金额 83,677.84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研制和产业化项目

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8,000.00 万元，2026 年上半年投入金额 2,082.51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入金额 26,696.49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收购湘电动力 29.98%股权

公司募集资金 86,188.24 万元用于收购湘电动力 29.98%股权，本年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购买湘电动力股权 86,188.24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4）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拟补充流动资金 89,811.76 万元，本年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0.00 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89,811.76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航空电气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97,000.00 万元，调整后投资总额 94,929.46 万元；2026 年上半年投入金额 3,288.32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入金额 7,780.69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磁悬浮轴承高速电机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52,000.00 万元；2026 年上半年投入金额 1.76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入金额 197.48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拟补充流动资金 51,000.00 万元，2025 年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1,000.00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1,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2022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10,029,456.36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866,037.70 元；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置换事项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进行了公告。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

专项鉴证报告》(上会师报字(2023)第3105号),认为湘电股份管理层编制的《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湘电股份自2022年1月25日至2022年10月24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2.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项目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6年2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7,155,682.06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75,570.97元,该事项于2026年3月2日进行了公告。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的鉴证报告》(上会师报字(2026)第0737号),认为湘电股份管理层编制的《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湘电股份自2024年11月26日至2025年9月4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3年11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5年2月2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5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 2024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详见附件。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6,686.5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96.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6,374.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建设	无变化	96,000.00	92,686.52	92,686.52	9,113.78	83,677.84	-9,008.68	90.28	2026 年 1 月	3,272.74	否	无变化
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研制和产业化建设	无变化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2,082.51	26,696.49	-1,303.51	95.34	2024 年 12 月	2,874.74	否	无变化
收购湘电动力 29.98%股权	无变化	86,188.24	86,188.24	86,188.24	-	86,188.24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无变化	89,811.76	89,811.76	89,811.76	-	89,811.76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变化
合计		300,000.00	296,686.52	296,686.52	11,196.29	286,374.33	-10,312.19	96.52		6,147.4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建设项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6年1月。公司本次项目延期主要系：①公司为了投资效益最大化，前期对项目的评审、优化方案时间长；②部分供应商的设备未能按时供给，影响了项目进度；③公司所在地湘潭市下摄司大桥建设项目的推进涉及对公司厂区内道路进行封闭施工、整体拓宽，从而影响了募投项目的总体规划，公司需要相应对厂区内场地、供电供水、物流通道等进行调整，导致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4年12月。公司本次项目延期主要系：①公司基于对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周期波动带来的不确定性，对项目的评审、优化方案时间长；②部分供应商的设备未能按时供给，影响了项目的进度；③项目开展涉及湘潭市莲花路建设相关的政府决策过程时间长，影响了公司项目的总体规划等原因，导致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 公司上述项目暂未达到预计效益，一方面由于该等项目尚处于产能起步阶段，达到预计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周期，另一方面由于市场竞争环境和产品结构变化，综合导致该等项目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2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验收。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310,029,456.36元和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1,866,037.70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11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5年2月2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5年10月14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情况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2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为“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建设”及“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研制和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向新增实施主体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项目最高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的无息借款，专项用于推进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实施；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通过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的方式，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金额。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控股子公司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为“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建设”及“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研制和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向新增实施主体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项目最高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的借款，专项用于推进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实施。借款利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为“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向新增实施主体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项目剩余未投入金额的无息借款，专项用于推进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实施。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研制和产业化建设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为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的款项。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7,929.4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90.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978.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航空电气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无变化	97,000.00	94,929.46	94,929.46	3,288.32	7,780.69	-87,148.77	8.20	2028 年 1 月	1022.9	否	无变化
磁悬浮轴承高速电机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无变化	52,000.00	52,000.00	52,000.00	1.76	197.48	-51,802.52	0.38	2028 年 1 月		否	无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无变化	51,000.00	51,000.00	51,000.00		51,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变化
合计		200,000.00	197,929.46	197,929.46	3,290.08	58,978.17	-138,951.29	29.80		1,022.9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8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7,155,682.06 元和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75,570.97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岳塘区双马街道茶园路 3 号厂房作为募投项目“航空电气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磁悬浮轴承高速电机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地点。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作为航空电气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